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0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4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73,385,810.6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跟踪分析市场资金面变化及投资者交易行为变化,结合宏观和微观研究制定投资策略,谋求在满足安全性、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较高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按税后计算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马强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010-68858479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mq61293423@126.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10-68858126
传真		(010)65215588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7,450,456.22	3,708,243.50
本期利润	237,450,456.22	3,708,243.50
本期净值收益率	4.3522%	0.113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73,385,810.68	3,379,963,813.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累计净值收益率	4.4704%	0.11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2)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3)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872%	0.0013%	0.0881%	0.0000%	0.9991%	0.0013%
过去六个月	2.1507%	0.0010%	0.1763%	0.0000%	1.9744%	0.0010%
过去一年	4.3522%	0.0008%	0.3500%	0.0000%	4.0022%	0.0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704%	0.0010%	0.3596%	0.0000%	4.1108%	0.0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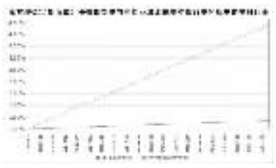

图:嘉实现金宝货币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2016年12月22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注:1.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2.2017年5月25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增聘嘉实现金宝货币基金经理的公告》,增聘李金灿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与基金经理张文玥女士、李瞳先生共同管理本基金。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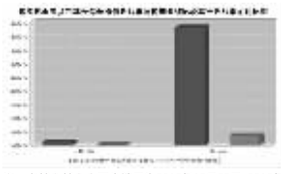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12月22日,2016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6年12月22日至2016年12月31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年	237,450,456.22	-	-	237,450,456.22	
2016年	3,708,243.50	-	-	3,708,243.50	
合计	241,158,699.72	-	-	241,158,699.7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4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混合(QDII)、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50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H股指数(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400ETF、嘉实中创400ETF联接、嘉实沪深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500ETF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ETF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迎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钱货币、嘉实新机遇混合发起式、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泰债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定增混合、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主题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价值增强混合、嘉实新添瑞混合、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6个月定期债券、嘉实新添程混合、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定期宝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A股ETF、嘉实稳康纯债债券、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A50ETF联接、嘉实富时中国A50ETF、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愉债券、嘉实创业板ETF、嘉实新添泽定期混合、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债券、嘉实新添丰定期混合、嘉实稳悦纯债债券、嘉实致博纯债债券、嘉实新添辉定期混合、嘉实领航资产配置混合(FOF)、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3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玥	本基金、嘉实货币、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嘉实宝、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快钱货币、嘉实定期宝6个月理财债券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22日	-	9年	曾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货币市场交易员及债券投资经理。2014年4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alpha策略组。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瞳	本基金、嘉实货币、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嘉实宝、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快钱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定期宝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22日	-	8年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金融市场部、机构业务部业务经理。2014年12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alpha策略组。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金灿	本基金、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嘉实宝、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快钱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定期宝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6个月理财债券基金经理	2017年5月25日	-	8年	曾任PutexxTradingLtd期货交易员、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2年8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债券交易员,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alpha策略组。硕士研究生,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基金经理李瞳、张文玥的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经理李金灿的任职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本基金基金经理张文玥女士因休产假超过30日,在其休假期间,本基金暂由共同管理的基金经理李金灿先生及李瞳先生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该事项已于2017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4)本基金基金经理张文玥女士已结束休假,自2018年1月12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该事项已于2018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央行主导下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中性,货币市场收益率波动性增加,债券市场利率整体上行。宏观经济数据显示,2017年整体经济呈现平稳增长,供给侧改革和去产能过程收到明显成效,CPI保持低位运行,PPI冲高后回落,房地产市场继续遭到政策打压,工业增速数据波动较大。从国际上看,全球经济增长势头有所加强,2017年美联储加息三次,欧元区经济环境改善,英国通胀形势向好,英国央行加息,日本通胀有所回升,全球货币收紧预期升温,美元指数表现较弱,美债收益率整体上行,人民币贬值压力有所缓解。针对上述宏观经济环境,央行更加注重货币政策执行的前瞻性、针对性和灵活性,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根据经济和市场运行情况,运用公开市场操作和各类创新工具对市场资金面进行预调微调。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下一步要将抑制资产泡沫和防范金融风险放在首要位置,未来金融领域的监管过程仍将延续,资金面也存在多重不确定因素,央行切实管住货币供给总闸门,整体货币市场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2017年央行上调公开市场逆回购操作利率和MLF利率三次共0.25%,其中12月央行上调了0.05%。对于12月利率上调的原因,央行强调了“目前货币市场利率显著高于公开市场操作利率,此次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小幅上行可适度收窄二者之间的利差,有助于修复市场扭曲,理顺货币政策传导机制。”2017央行公开市场逆回购、MLF、国库现金等净投放11192亿,为了调节市场流动性缺口。2017年以来货币政策实实在在的贯彻了“稳健中性”,保持灵活性,避免了某一阶段资金面持续收紧或宽松引发市场对稳健中性货币政策取向的误读。由于银行MPA考核,全年非银机构融资难度较大,市场资金利率波动性上升。2017年全年银行间隔夜和7天回购利率均值分别为2.72%和3.35%,较2016年均值2.11%和2.55%分别上行0.61%和0.80%。2017年债券市场剧烈波动,收益率整体上行。4季末1年期和10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分别收于4.68%和4.82%,较2016年底3.18%和3.68%大幅上行。2017年信用债市场在资金紧张和估值上行压力推动下,收益率也跟随利率债上扬。2017年末1年期高评级的AAA级短融收益率由2016年末的3.91%升至5.22%,同期中等评级的AA+级短融收益率则由4.17%上行至5.50%。在一级市场债券发行利率明显高于1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的情况下,部分高资质债券发行人取消发行计划,转而寻求银行的贷款资金支持,2017年整体信用债发行净增量比2016年降低。

2017年,本基金秉持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以确保组合安全性为首要任务;灵活配置逆回购、银行存单、债券和同业存款,管理现金流分布,保障组合充足流动性;控制银行存款和债券资产配置比例,组合保持中性久期,在收益率曲线平坦化环境中管理组合利率风险;谨慎筛选组合投资个券,严控信用风险;灵活运用短期杠杆资源提高组合收益。整体看,2017年本基金成功应对了市场和规模波动,投资业绩平稳,实现了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目标,并且整体组合的持仓结构相对安全,流动性和弹性良好,为下一阶段抓住市场机遇、创造安全收益打下了良好基础。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嘉实货币A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4.35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8年,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短期资金面仍是影响货币市场的主要因素。整体看,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长形势较好。美国经济稳步复苏,美联储加息节奏和美元走势是影响市场的关键因素;特朗普推动的减税政策可能会提升美国经济复苏的幅度,还对全球经济增长格局带来长期深远影响;欧洲和日本经济增长较好,通胀回升空间更大,市场对于其未来缩减QE和加息预期空间更大;新兴经济体将受益于大宗商品价格上升和汇率升值的好处,预期主要货币汇率需要一段时间达成再平衡;由此带来的影响将错综复杂。而国内经济还有而临多重问题和挑战,预计2017年GDP实际增速在6.5%到7.0%区间运行,贡献主要来自于棚改货币化、出口增长和去产能导致PPI走出通缩并形成阶段性正反馈效应。但是增长过程中的结构性失衡依然存在,需要继续深化供给侧改革。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要使宏观杠杆率得到有效控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重点是防控金融风险,针对上述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货币环境,预计2018年在央行的主导下,货币政策将会更注重政策的前瞻性、针对性和灵活性,根据实体经济增长情况和市场变动,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和各类创新工具进行调整和指导,以支持实体经济增长势头。2018年整体金融市场去杠杆过程将延续,监管文件的出台和实施,会使得市场资金面波动概率增加。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回购利率和各种定向或创新工具运用将是影响资金面、资金利率和投资者政策预期的关键指标。2018年受基数、天气原因和油价等因素影响,预期通胀有上行趋势。非标融资将受到更大的限制,企业将会更加倚赖直接融资,债市供给维持高位,这些方面的政策投资者均要重点关注。

针对上述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将坚持一贯以来的谨慎操作风格,强化投资风险控制,以确保组合安全性和流动性为首要任务,兼顾收益性。密切关注各项宏观数据、政策调整和市场资金面情况,平衡配置同业存款、存单和债券投资,谨慎选择组合的信用券种持仓,保持合理流动性资产配置,细致管理现金流,以控制利率风险和应对组合规模波动,努力为投资人创造安全稳定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二)基金收益分配原则“3.“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5.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本期已实现收益为237,450,456.22元,每日分配,每日支付,合计分配237,450,456.22元,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份额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薛竞、张勇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22478 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216,966,885.29	3,216,255,569.91
结算备付金		10,218,181.82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58,553,177.91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58,553,177.9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967,309,945.96	16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21,542,207.31	3,924,474.6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1,084.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874,621,482.29	3,380,180,04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78,699.96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0,437.3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04,770.94	144,154.11
应付托管费		179,898.17	64,068.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22,487.26	8,008.56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9,471.44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60,906.54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39,000.00	-
负债合计		201,235,671.61	216,231.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673,385,810.68	3,379,963,813.40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3,385,810.68	3,379,963,81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4,621,482.29	3,380,180,044.57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2,673,385,810.68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2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56,054,622.59	3,924,474.67
1.利息收入		256,065,058.15	3,924,474.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86,671,692.19	3,824,454.66
债券利息收入		29,813,978.7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9,579,387.21	100,020.0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435.56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10,435.5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3	-	0.01
减:二、费用		18,604,166.37	216,231.17
1. 管理人报酬		10,080,887.90	144,154.11
2. 托管费		4,480,394.55	64,068.50
3. 销售服务费		560,049.21	8,008.56
4. 交易费用	7.4.7.14	-	-
5. 利息支出		3,017,101.96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017,101.96	-
6. 其他费用	7.4.7.15	465,732.7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450,456.22	3,708,243.5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450,456.22	3,708,243.5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12月22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是指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22日至2016年12月31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79,963,813.40	-	3,379,963,813.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37,450,456.22	237,450,456.2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06,578,002.72	-	-706,578,002.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515,929,744.99	-	17,515,929,744.99
2.基金赎回款	-18,222,507,747.71	-	-18,222,507,747.7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37,450,456.22	-237,450,456.2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73,385,810.68	-	2,673,385,810.6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2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00,010,260.00	-	3,200,010,260.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708,243.50	3,708,243.5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9,953,553.40	-	179,953,553.4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9,953,553.50	-	179,953,553.50
2.基金赎回款	-0.10	-	-0.1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708,243.50	-3,708,243.5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79,963,813.40	-	3,379,963,813.4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12月22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是指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22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需	王红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1.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7年度和2016年12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

7.4.1.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1.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投资组合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影子价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绝对值达到或超过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相应措施,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投资组合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